

威海法院执行动态

(2021年第8期)

山东省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

2021年11月6日

※威海中院召开全市法院执行工作视频调度会

※深入强化诉源治理 威海中院为群众办实事

威海中院召开全市法院执行工作视频调度会

11月3日，中院召开全市法院执行工作视频调度会，集中学习《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执行案件规范(汇编)》，通报1-10月执行工作情况，部署下一步执行工作计划。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梁伟出席会议并讲话。

梁伟同志首先传达了中院党组书记、院长黄明春同志对参与清理执行积案攻坚行动干警的亲切问候，自10月8日行动开展以来，全市法院统一思想、振奋精神、积极作为、加压奋进，单月结案数量相比去年同期明显提升，“3+1”核心指标稳居全省前列，攻坚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

梁伟同志强调，要高度重视提升执行工作规范化水平，必须按照黄明春院长的要求认认真真、原原本本地学习《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执行案件规范(汇编)》等规范性文件，中院后期将

会对查扣冻财产、终本案件办理流程表的推广使用情况进行专门督导巡查，保证执行工作在规范化轨道上有序运行；各院要科学分析案件增长形势、准确把握办案节奏变化，高标准、高质量完成 11 月执行结案目标，为年底执行工作圆满收官提前打好基础；要认真部署、有序推进涉金融、涉民生等专项行动开展，保证行动成果有效落地、正向转化；要持续巩固深化涉案款物管理工作运行机制，继续保持“无法定事由超期未发放案款全部清零”良好势头；要加快推进终本案件清理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对未清理案件进行逐个排查。定点爆破，争取 11 月底前全部清理完毕；要有效提升营商环境相关执行工作指标，保证不低于上一年度考核排名，为即将到来的全省营商环境考评工作打好基础。

梁伟同志指出，法院工作临近年底收官，各种问题交织频发、工作压力相互叠加，全市法院执行干警要上下一心、咬紧牙关、攥紧拳头，以又战斗、又生产、又学习的精神自觉，保证实现攻坚行动全面胜利，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

会议还对全市法院执行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活动进行了调度，部署了高效为民执行专项行动的相关工作。执行二庭郭庆文庭长带领干警集体学习了《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执行案件规范(汇编)》，执行一庭周爱军庭长对全市法院 1-10 月执行工作情况进行了通报。会议在威海中院执行指挥中心设主会场，各基层法院设分会场。威海中院执行局全体干警在主会场参会，各基层法院分管领导、执行局长、执行团队负责人、党员突击队负责人在分会场参会。

（供稿人：威海中院）

深入强化诉源治理 威海中院为群众办实事

威海中院执行二庭在办理案外人夏某与申请执行人威海某公司、被执行人本溪某公司、任某项目转让合同纠纷执行异议一案中，发现案外人夏某所申请解封的位于馨安苑小区的房产存在被反复查封、解封的情况。经调查发现，本案系因威海某公司与任某合作开发房地产纠纷等产生的衍生案件。馨安苑小区内多数房产已出售给案外人，因二者纠纷导致二百多户业主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业主为解决办证问题，耗费大量的时间与精力。

收到该案后，执行二庭异议复议审查团队坚持“标本兼治”的办案思路，一方面向当事人进行释法明理，劝说其应当顾全大局，不应为一己私利损害老百姓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耐心安抚案外人的抵触情绪，告知其“不做权利的睡眠者”，通过合法途径积极举证维护权利；同时加速案件办理流程，与执行实施部门全面配合，努力实现实质性解决纠纷的工作目标。经多方工作，威海某公司与夏某达成一致意见，夏某将剩余购房款交至威海某公司后，由本溪某公司、任某出具相关证明，威海某公司申请解除对涉案房产的查封，夏某撤回异议申请，威海某公司配合夏某办理房屋产权证书。在法院的跟进监督下，各方当事人均已实际履行相关承诺，本案得到圆满解决。通过夏某个案矛盾的有效化解，促使该小区其他业主知晓如何通过合法途径解决类似问题，有效避免了纠纷扩大化，提前消解了群体性纠纷潜在风险。

威海中院在执行审查工作当中始终对群体性纠纷保持敏锐的司法触角，对诉讼中发现的群体性矛盾隐患，主动督促纠纷各

方参照判例积极协商，以司法裁判引领纠纷各方以非诉方式解决具体矛盾，充分发挥诉源治理的先导作用，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做深做实，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供稿人：威海中院）

报：省法院执行局。
送：本院领导、各部门。
发：各区市法院。
